承 诺 书

XXXX年XX月XX日，我公司在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博罗分中心竟得博罗县公安局没收XXX（惠公易产博罗 [20XX] XXX号）。我公司承诺：所有竟得物不向市面转售，全部物品均进行销毁处理，如有流出和转售上述竟得物行为，我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XXX公司

 2025年XX月XX日